

歡迎加入亞大聽語系

111學年度各入學管道招生分則

繁星推薦入學 招生分則

亞洲大學 聽力暨語言治療學系		學測、英聽檢定		分發比序項目		
校系代碼	13440	科目	標準	1、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2、學測英文、自然之級分總和 3、學測自然級分 4、學測英文級分 5、數學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 6、生物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 7、英語文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		
學群類別	第三類學群	國文	--			
招生名額	13	英文	均標			
可填志願數	13	數學A	--			
外加名額	2	數學B	--			
可填志願數	11	社會	--			
		自然	均標			
		英聽	--			
備註		1. 本系培育「語言治療師」及「聽力師」，從事語言及聽力障礙評估及治療。學生畢業後參加國家專技高考，取得「語言治療師證照」及「聽力師證照」，進入醫院、學校、機構、聽覺輔具公司工作，也能自行開業。 2. 本系課程內容包含理論、實作、及校外實習(含解剖生理、聽語病理、聽語障礙評估及復健、聽語實作、醫院實習等)，宜具備適當的聽覺能力、語言能力、視覺能力、辨色能力、溝通能力及精神狀態。本系教科書以英文為主，宜具備中等以上程度的英文閱讀能力。 3. 系網： http://audslp.asia.edu.tw ，電話(04)23323456#6391。				

個人申請入學 招生分則

亞洲大學 聽力暨語言治療學系		學測、英聽篩選方式	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					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
		第一階段			第二階段					
		科目	檢定	篩選倍率	學測成績採計方式	佔甄選總成績比例	指定項目	檢定	佔甄選總成績比例	
校系代碼	134112	英文	後標	3	*1.00	40%	審查資料	--	25%	一、面試 二、學測自然級分 三、學測英自級分總和 四、學測英文級分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(無)
招生名額	32	自然	後標	3	*1.25		面試	--	35%	
性別要求	無									
預計甄試人數	96									
原住民外加名額	3									
離島外加名額	無									
願景計畫外加名額	無			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費	950	指定項目內容	審查資料	項目：修課紀錄(A)、課程學習成果(B、D)、多元表現(F、I、K、L、N)、學習歷程自述(O、P、Q)、其他(R.其他有利審查資料) ※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「貳、分則」乙、審查資料項目內容對照表(第20頁) 。						
寄發(或公告)指定項目甄試通知	111.4.1			說明：(無)						
繳交資料截止	111.5.11			1. 審查資料係依據上傳之修課紀錄、課程學習成果、多元表現、學習歷程自述、以及其他有利審查之補充資料加以評量。 2. 面試在評量學生的溝通能力、表達能力、邏輯分析能力、問題解決能力、人格特質等。 3. 本系可於表定時間範圍內協助調整面試時程。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日期	111.5.21 至 111.5.23									
榜示	111.5.30									
總成績複查截止	111.6.1									
同級分(分數)超額篩選方式	一、學測英文、自然之級分總和 二、學測自然級分 三、學測英文級分									
備註	1. 本系培育「語言治療師」及「聽力師」，從事語言障礙、吞嚥障礙、及聽力障礙評估與治療。學生畢業後參加國家「語言治療師」及「聽力師」專技高考，取得「語言治療師證照」及「聽力師證照」，進入醫院、學校、機構、聽語輔具公司等工作，也能自行開業。 2. 招收對象宜具備下列人格特質：喜歡與人互動、能獨立思考、具服務熱誠。 3. 聽語系電話：04-23323456轉6391，聽語系網址 http://audslp.asia.edu.tw 。									

歡迎加入亞大聽語系

繁星推薦入學
招生分則

111學年度各入學管道招生分則

學系	學科能力測驗及 英語聽力測驗檢定 標準	採計科目及加權	同分參 酌順序	選系說明
聽力暨語言治療學 系	---	生 物 x 2.00	1	本系培育「語言治療師」及「聽力師」，從事語言障礙、吞嚥障礙及聽力障礙評估與治療。學生畢業後能參加國家專技高考，取得「語言治療師證照」及「聽力師證照」，進入醫院、學校、早期療育機構、長期照護機構、助聽輔具公司等工作，也能自行開業。系網 audslp.asia.edu.tw。本系組受理符合分發入學學力資格第十八款者。
		英 文 x 2.00	2	
		國 文 x 1.00	3	
	---	--	--	

登記分發入學
招生分則

